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關於南頭直升機場搬遷項目的進展公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土地整备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分别于2018年11月16日、2020年11月13日共同签署了《关于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框架协议》《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协议书》。

一、最新进展

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支付的搬迁补偿款金额人民币263,582,542.00元。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对搬迁所涉事项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搬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完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